

证券代码：603003

证券简称：龙宇燃油

公告编号：2018-090

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2月13日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》，公司于2018年1月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；2018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延期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12月14日、2018年1月2日、2018年6月30日分别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截至2018年9月30日，公司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合计17,040,195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3.86%，成交均价为10.30元/股，支付的总金额为175,449,127.92元（不含印花税、佣金等交易费用）。

截至2018年10月8日，公司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合计17,680,195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4.01%，成交均价为10.19元/股，支付的总金额为180,187,449.92元（不含印花税、佣金等交易费用）。

公司将根据后续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10月9日